

**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**  
**「房屋稅減免申請」作業流程圖**

類別： 賦稅      編號： 42

權責機關	作業流程	處理時限
各分局 業務單位		<p>1. 0.5 日</p> <p>2. 3 日</p> <p>3-1. 3 日 (一般)</p> <p>3-2. 14 日 (會勘)</p> <p>4. 0.5 日</p>
處理時限：一般 7 日、會勘 18 日(含假日，不含補正時間)		

\* 作業流程之圖形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 : 如收件、發文、函復、退件、駁回等。
- 二、 : 如審核、評估、初審、複審等。
- 三、 : 如辦理各項作業程序，例補正、會勘等。